

最新朗读者第七期 朗读者家的读后感(汇总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朗读者第七期篇一

——《朗读者》第九期观后感

我常常问自己，

儿时的家怎么就不能忘记？

那土窑洞里看不到砖瓦和水泥。

也许是父亲的推车了不起，

供我们读书离开乡村离开了土地。

也许是母亲织的格格衣，

谁见谁夸的'感觉怎么都抹不去。

难忘中秋明月夜，

爷爷把月饼六半切。

哥姐不肯来品尝，

那月饼的滋味可是甜中透着香。

难忘看病回家的路上，

哥哥将衣服披在我身上。

上学的机会谁能不渴望？

三姐将自己留在了家乡。

我魂牵梦萦的地方，

我看不完住不够的地方，

我愿将心交付的地方，

那就是生我养我的家。

朗读者第七期篇二

筹划了将近一年的《朗读者》开始了第一场录制。当制作人兼主持人董卿站定在舞台中央，她由衷地感慨：“我当了21年主持人，而今仿佛回到了起点。《朗读者》中的‘朗读’二字重文字，‘者’字重人。我们要展现有血有肉的真实人物情感，并感动于他们让我们遇见了大千世界。我对于一档有着人文精神的电视节目的追求，终于要实现了。”

中国一共有28位无国界医生，有4位来到了录制现场。妇产科医生蒋励不无激动地分享着令她难忘的经历。

对录制追求完美的董卿和节目组，为了更好地呈现朗读时的意境，特意让舞美团队对现场灯光进行了调试。在调试灯光和音效时，董卿还为这些非专业的朗读者们传授了经验：“随着音乐酝酿情绪，不要着急，你们读得都很好。”

她又对观众说：“你们的倾听很重要。如果你们给朗读者一个聚精会神的眼神，会让他们更有信心。”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有一个1200亩的鲜花山谷，那里一年四季花开不败。更让人意外的是这个鲜花山谷是一个丈夫对妻子的承诺。为了实现她想拥有一个花园的梦想，丈夫倾尽所有用十年时间打造出了这样一个浪漫的花海。

《朗读者》把这对夫妻请到现场，丈夫周小林和妻子殷洁开始讲述他们从相识到相爱，结婚26年中所发生的浪漫故事。他们用日记记录下了生活的点点滴滴，随手翻开十几本日记，其中的一页引起了我们的注意。那是94年情人节，丈夫写下的一段话：“亲爱的，我想送给你最好的礼物。首先是一栋房子。还想送你一辆213越野吉普车。”

这句话引起了董卿的注意：213越野吉普车不正是北汽的车吗？他们20多年前就有这个梦想了！周小林回忆起那时他们经常在祖国西南的横断山域考察，北汽的213吉普车最为合适，每次出行他们都租用这种车。通过那段日记，我们能体会到丈夫对妻子的爱，对北汽的信任和向往。而今他们站在北汽集团冠名的《朗读者》舞台上，董卿幽默地说到：“你们应该获得一个北汽颁发的‘最佳梦想奖’。”

朗读者第七期篇三

《朗读者》第二期的主题是陪伴。童话大王郑渊洁的父亲，支持、陪伴被学校开除的郑渊洁搞文学创作，他们父子两人深情朗读郑渊洁的作品《父与子》。接下来小编为你带来《朗读者》陪伴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

著名播音员乔榛的夫人唐国妹，陪伴他度过心梗脑梗、罹患癌症等危难期，夫妻深情朗诵《我愿意是急流》。饲养员林

兆铭一个人静心陪伴300多种动物，就像照顾自己的孩子，他朗读的是《瓦尔登湖》……他们用真心的陪伴，诠释了情感的纯粹，让人泪流不止。老百姓的精神生活，就应该多一些《朗读者》式的文化陪伴。

用饱满的真情吸引人。著名翻译家傅雷说，真诚真情是第一把艺术的钥匙。文化娱乐节目的每一个桥段、构思、实施方案，需要宏观构想，更要回归到“老百姓”和“生活”原点，让镜头充满真诚，让内容富含人文的温度，成为人们心灵深处最柔软的构成，很观众达成心有灵犀一点通的精神共鸣。就像《朗读者》，不搞虚张声势的豪华阵容，不搞刺激眼球的惊险场面，不搞矫揉造作的撒娇卖萌，而是通过朗读这种平常媒介，展现明星或普通人生活中的真诚故事、温馨感情，虽然琐碎、简单，普通，因为情感真，有温度，却能不喧哗，自有声，引发了观众的强烈共鸣。

用健朗的精神鼓舞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曾发出通知，要求电视文化节目要“丰富思想内涵，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实现积极的教育作用和社会意义”。

是的，文化娱乐节目仅仅搞一些肤浅庸俗效应是不够的，还应该让观众有精神和道德收获：既要重视愉悦程度，也要重视健康程度、品位程度、启迪程度和精神发展指数。就像《朗读者》，朗读者的精彩的故事、美好的诗文，给人带来画面愉悦，也让受众得到视觉的震撼、心灵的净化，精神的升华。娱乐节目成为人们的文化伙伴、精神导师，当然就会受欢迎。

用优雅的文化品位征服人。当下，见多识广的观众们的文化需求已提高很多，对娱乐化崇拜、靠明星拉动收视率、噱头效应、过分刺激等，已有了厌倦的情绪。

观众需求变了，节目品位当然提升、求美。所以，就应该为娱乐节目注入文化内涵、书卷气。或者从传统文化中汲取

营养，或者从古典诗文中寻找元素，或者从精彩的中国故事中寻找突破口等，将优雅厚重、清新脱俗、富有特色的节目推给公众，满足公众的文化需要，就会有更好的视听效应。

多一些《朗读者》式的文化陪伴，将生活打扮得更为玲珑、美丽而优雅！

朗读者第七期篇四

我的印象中，电视黄金档不是播放电视连续剧，就是播放综艺文艺节目，《朗读者》是一台文化情感类节目，怎么会在央视一台黄金档时间播出？我带着这个疑惑，怀着好奇心，观看了已经播出的《朗读者》1-3期，我怀着激动的心情，满足地看完了，也明白了为什么。也明白了为什么它还被微信的各个公众号大肆宣传！

这档节目每一期都有一个主题词：“遇见”、“陪伴”、“选择”。第一期的“遇见”，既是一个好的开端，也让我们遇见了《朗读者》这档节目；而第二期的“陪伴”让人感到了各种温暖；第三期的“选择”则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人生，是由各种选择组成的。你做出了正确的选择，人生轨迹就会把你带向光明的未来。

来参加节目的人形形色色，有跨国医生蒋励，她遇见了埃博拉病毒，以及那些患病的人们；童话大王郑渊洁，因为他的父母改变了一生。愿更多的人看到这档节目，知道更多的感人故事，了解更多的好书！

2月18日，《朗读者》开播，董卿自己任制作人、导演和主持人。它是一档由董卿主持的大型朗读类真人秀节目。节目以个人成长、情感体验、背景故事与传世佳作相结合的方式，选用精美的文字，用最平实的情感读出文字背后的价值，节目旨在实现文化感染人，鼓舞人，教育人的传导作用。

《朗读者》中的“朗读”二字重文字，“者”字重人。最感动人的是那些朗读者背后的真实情感故事，并感动于他们让观众遇见了大千世界。

《朗读者》能够在黄金档播出的真正原因，是因为它所传递的责任感、温情符合中国人的传统观念，而且现在我们正是需要这种拥有文化内涵，让人感受到文化的魅力，也能让人感到精神振奋的节目。

欧妮葛朗台读书心得

《朗读者》观后感作文

浅谈安多藏区二郎神信仰

赏析朗费罗的《我逝去的青春》论文

朗读者第十一期观后感

世界读书日读者座谈会议方案范例

朗读者第七期篇五

经过艰苦卓绝的奋斗和挣扎，昨天半夜我终于看完了小说《朗读者》。

唉！同志们啊，让我抱怨一下吧。德语和英语一样，过去式，过去分词和动词原形不一样，而德语中不规则的变化更多。过去时在日常生活中很少应用，不是常常复习着，基本上过目就会忘记。而更变态的是，德语的虚拟语气居然还分第一虚拟和第二虚拟。第一虚拟又有着与第二虚拟完全不一样的词形变化。加上作者的博学以及那个时代用词的习惯问题，这本小说看得我很痛苦。看不懂倒是小事，重要的是，这本小说时时刻刻在提醒我，我的德语程度究竟有多差。

可就这样，我也看完了。最后一部分相对于前面写得轻松一点，所以，昨晚一口气看完了。现在就来总结一下我看书的心得吧。和电影一样，这个心得也是基于我的半懂不懂，纯属个人见解哈。

果然，书上男主角的身形和我们设想的差不多，开始的时候是和女主人公差不多的身高，没有davidkrosse那么健美。男人对女人的爱开始就是情窦初开时的一见钟情。书上写，这个男孩子在看过她穿丝袜以后，作了一个礼拜的春梦。而且，他将他认识的，看过的所有女人，包括泳装的，都拿出来和这个女人对比了一下，最后还是觉得这个女人漂亮，打动他的心弦。这其实算是一个感情发展的铺垫，电影好像没有很好的表现出来。在之后的耳鬓厮磨中，这个男孩子对这个女人的气味，身体，神态，动作有着细致的观察，并且深深地热爱着她的一切。所以他是那么死心塌地地爱着这个女人。女人为什么接受这个男孩子，书中没有描述，但是他们在一起的时光是很美好的。而在这个阶段里，在女主人公的鞭策下，小伙子居然没有因为病休三个月儿留级，他家人都觉得是个奇迹。那一段时间，这两个人爱情，学习，工作，生活四不误。应该是这两个人一生当中最最美好的时光。书中写道，在女人突然搬家前，也就是男孩子的生日那天，男孩子离开她那里后去游泳了，女人后来也到了河边，远远的凝视了这个男孩子很久。从这一描述中，我想，女人在这时候也是很爱这个男孩子的吧。

书中其实有很多细节暗示了这个女人不识字，电影中没有很好的表现出来，看得我有一点迷糊。书中男孩子也是在庭审到了差不多最后的时候突然意识到，这个女人不识字。所以不可能做出法庭指控的事情。这个男孩子当然可以挺身而出，说出真相，但经过他痛苦的思考和挣扎，他终究没有站出来，为什么？作者说：是出于对这个女人的尊重。这个女人在法庭上一败涂地，输得什么都没有了，但她还是想保守住这个不识字的秘密，不想因此虽然获得了短期的监禁但一辈子要遭人嘲笑。所以他最终决定尊重她仅剩的尊严。

女人坐牢期间，这个男人多年如一日，从没有间断过给她寄自己录制的磁带。女人在四年后开始自己认字，开始给男人写信。女人其实很盼望男人去探视，或是回信，但是男人没有，只是寄磁带，没有片言只字。

到最后，女人要出狱了，收到通知，这个男人有一点茫然不知所措，因为他从来没有想过这个可能性，不知该如何面对。但他还是很尽心地帮女人打点了一切，租房子，找工作，去各种机构登记。但是最后一次见面，却是毁了这个女人。

出狱前一周，男人去探视了女人，是第一次，最后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女人头发灰白，身形微胖，满脸皱纹，可对男人来说，最可怕的还不是这些，而是女人身体气味的改变。他花了大量的篇幅，回忆她年轻时清新的气味以及种种的性感，美丽。而如今，她身上散发的就是一个老妇人的气味。强烈的反差使得他虽然也很激动，高兴，但是却表现得拘谨而疏远。他问这个女人对于判决和狱中生活的感受，女人淡淡地说，活着的人没有权力裁定她的过往，只有那些死去的人才够格判决她。

女人自尽了。男人开始心痛，自责。女狱警带着这个男人一起回味了女人在监狱中生活。女人是带着一颗忏悔的心，自觉自愿的服刑的。女人恐怕是对男人最终深深的失望了，或者说是对爱情。她死了，没有遗言给男人，却让男人完成她最后的遗愿：把她的7000马克存款以及一个小茶叶罐子和里面的一点现金送给在那场教堂大火里唯一生还的一对母女中的女儿。

到最后，作者都没有明确表示这个女人对于自己犯下的罪行的认识，但是字里行间表现出来的却是这个女人发自内心的认罪。她一辈子在狱中努力工作存下的积蓄不多，但她全都给了受过她迫害的人。她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试图弥补了自己的罪过。还是非常感人的。

最后想再说说的是这两个人的感情。从开始到女人入狱之初，我想男人还是深深爱着她的。后来，他给她寄磁带，陪伴她的监狱生活的时候，他已经不是爱她，而是垂怜了。对，就是这个词，自上而下的，施舍性质的。这也是女人为什么见过他一次之后就自尽的缘故吧。女人死了以后，男人以为已经死去的爱又再次抬头，泛滥成灾。到那时，他才知道，其实对这个女人的爱，一辈子也没有停止过，这个女人一直生活在他的生活中。他的婚姻很短命；他不断地用她和他身边的其他女人进行比较；他不断地回忆他们在一起的点点滴滴；他的爱其实和女人本身已经没有什么关系了，他爱的是他们共同经历过得那一个夏天以及夏天时候的那个女人。

anyhow□书读完了，虽然没有全看明白，但还是觉得这是一本好书。明天回非洲就有得忙了，今天赶紧写一篇读后感，以此结束我这近两个月的美好的生活吧！